
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告

2022年 第2号
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公布有关价费文件清理结果的公告

根据《湖南省行政程序规定》和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省住建厅《关于印发〈湖南省城镇生活垃圾处理收费管理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〉的通知》（湘发改价费规〔2022〕945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委对有关文件进行了清理，经研究，决定废止以下3份文件，自本公告公布之日起执行。

废止文件目录

序号	文件名称	发文编号
1	关于核定环卫有偿服务收费标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	长价房〔2014〕180号
2	关于明确我市工程渣土消纳价格最高限价的通知	长发改价费〔2020〕145号
3	关于制定我市盾构土环保处置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	长发改价费〔2020〕22号

长沙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2年12月29日

